柳州市保障元旦春节市场猪肉供应

工作方案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以及自治区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的决策部署，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相关文件精神，为切实做好我市2020年元旦春节期间生猪市场供应工作、保障猪肉市场稳定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按照政策引导、突出重点和保供稳价的原则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扶持作用，千方百计调动生猪定点屠宰厂、大型连锁超市的积极性，确保元旦、春节期间（以下简称“保供期间”）柳州市场猪肉正常供应。

二、适用范围

本方案适用于柳州市城中区、鱼峰区、柳南区、柳北区、柳江区、柳东新区、北部生态新区（阳和工业新区）。

三、工作项目

1. 增加生猪屠宰量补贴**。**

鼓励生猪屠宰企业在保供期间，积极组织生猪货源，努力增加屠宰量，确保柳州市场猪肉正常供应。在核定基数的基础上，对增加的屠宰数量予以补贴。

补贴标准：以市区各定点屠宰厂各厂2019年10月1日至30日的日均屠宰量为基数（剔除供应本市城区外的屠宰数），当日超过本厂基数所增加屠宰的生猪予以补贴，标准为 50元/头（综合考虑肉价上涨、猪源紧张等其它因素，补贴资金按日统计）。补贴总额不超过150万元。

**（**二）冷鲜肉销售补贴

鼓励支持大型连锁超市的冷鲜肉销售，保供期间积极组织货源，增加市场投放量。

补助标准：对各大型超市（单店营业面积1500平方米以上的店面）或2018年营业额5亿元以上、生鲜销售1亿元以上的连锁超市所属店面销售的冷鲜肉给予补贴，标准为4元/公斤。补贴总额不超过100万元。

四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统筹组织安排

做好全市保供期间市场猪肉供应的统筹计划安排；做好增加生猪和冷鲜货源的组织工作；统筹组织协调各有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；做好项目申报、数据收集整理和财政资金申报和拨付的协调工作；做好保供期间市场供应的总结工作。（**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，各城区政府、开发区管委会）**

（二）具体任务分工

1.核定生猪日均屠宰量基数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，各城区政府、开发区管委会）；

2.收集和统计居民消费价格数据（责任单位：国家统计局柳州调查队）；

3.做好项目申请单位的审定工作（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市商务局）；

4.统计和审核屠宰量和冷鲜肉销售量，做好财政补贴资金的申报和拨付工作（责任单位：各城区政府、开发区管委会）。

5.加强生猪及其产品价格监测，做好保供期间冷鲜肉销售的监督管理工作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各城区政府、开发区管委会）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**（**一）高度重视，精心安排

各城区政府、开发区管委会及相关职能部门要认真组织，做好保供期间猪肉供应各项工作，避免猪肉价格大幅波动，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。

（二）按时申报，逐级把关

1.初审。由各城区政府、开发区管委会组织符合条件的定点屠宰厂、大型连锁超市等业主单位申报该项目，并对其进行初审。申报单位需按照要求填报《柳州市保障元旦春节猪肉市场供应项目申报表》（附件1、2），各城区政府、开发区管委会需填写《柳州市保障元旦春节猪肉市场供应项目申报汇总表》，并于2019年12月17日前（附件3）函送市商务局。

2.审定。市商务局会同市财政局对各城区政府、开发区管委会初审后的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审定。

3.财政补贴审核和拨付工作。各城区政府、开发区管委会负责本行政区域内财政补贴的审核和拨付工作。

六、实施时间

本工作方案实施时间为2019年12月20号至2020年1月30号。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

市商务局：邱云芬 0772-2632705,13807721281，邮箱：zxk703@163.com。

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： 黄志军 0772-2618666

附件：1. 柳州市保障元旦春节猪肉市场供应项目申报表（一）

2.柳州市保障元旦春节猪肉市场供应项目申报表（二）

3.柳州市保障元旦春节猪肉市场供应项目申报汇总表

附件1

**柳州市保障节日市场猪肉供应项目申请表（一）**

编号： 申请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定点屠宰厂名称 |  | 法人代表 |  |
| 单位地址 | 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申请补贴类型 |  □定点屠宰厂增加屠宰量补贴  |
| 定点屠宰厂基本情况 | 2019年10月日均屠宰量： 头。  |
| 业主开户银行和账号 |  |
| 本单位承诺提供的所有申报材料真实可靠。法人签字（盖章）： |
| 受理人意见 |  城区商务主管部门核准意见 | 城区商务主管部门负责人核准意见 |
|  | 该申报屠宰厂条件符合（不符合）项目申报规定的各项条件，经审查，拟同意项目申报 ⅹⅹⅹⅹ年ⅹⅹⅹⅹ项目，请给予核准。承办人： 年 月 日 | 负责人：（单位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附：  |

附件2

**柳州市保障节日市场猪肉供应项目申请表（二）**

编号： 申请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超市名称（单店） |  | 法人代表 |  |
| 地址 |  |
| 联系人 |  | 电话 |  |
| 申请补贴类型 |  □冷鲜肉销售补贴  |
| 超市（总公司）基本情况 | 2018年营业总额： 万元；生鲜销售 亿元。2019年10月冷鲜肉销售总量 公斤。 |
| 开户银行和账号 |  |
| 本单位承诺提供的所有申报材料真实可靠。法人签字（盖章）： |
| 受理人意见 |  城区商务部门核准意见 | 城区商务主管部门负责人核准意见 |
|  | 该申报冷鲜肉销售补贴条件符合（不符合）项目申报规定的各项条件，经审查，拟同意项目申 报 ⅹⅹⅹⅹ年ⅹⅹⅹⅹ项目，请给予核准。承办人： 年 月 日 | 负责人：（单位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附：  |

附件3

**柳州市保障节日市场猪肉供应项目申报汇总表**

单位（盖章）： 填表人： 联系电话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企业名称 | 地址 | 联系人 | 联系电话  | 申请补贴类型 |  企业基本情况 | 是否符合 条件 | 城区政府相关部门意见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